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作为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与关联企业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《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合同》，发包《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》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和了解，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：

1. 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航天电器的关联企业，该公司具有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实施总体集成和管理能力。

2. 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建航天电器智能制造车间项目，建设项目合同金额按照公开招标结果确定。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，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障。

同意公司与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《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合同》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

2017年5月20日